

依据《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GB/T 50378-2019

【条文说明扩展】

设计文件应明确建筑出入口及平台、公共走廊、电梯门厅、厨房、浴室、卫生间、室内外活动场所、建筑坡道、楼梯踏步等防滑设计部位、防滑设计规范依据及防滑安全等级要求；项目建设单位应委托专业检测机构对设计要求进行检测验证。

《建筑地面工程防滑技术规程》JGJ/T 331-2014 规定：

3.0.3 建筑地面防滑安全等级应分为四级。室外地面、室内潮湿地面、坡道及踏步防滑值应符合表 3.0.3-1 的规定，检测方法应符合本规程附录 A.1 的规定；室内干态地面静摩擦系数应符合表 3.0.3-2 的规定，检测方法应符合本规程附录 A.2 的规定。

表 3.0.3-1 室外及室内潮湿地面湿态防滑值

防滑等级	防滑安全程度	防滑值 BPN
A _w	高	BPN≥80
B _w	中高	60≤BPN<80
C _w	中	45≤BPN<60
D _w	低	BPN<45

表 3.0.3-2 室内干态地面静摩擦系数

防滑等级	防滑安全程度	静摩擦系数 COF
A _d	高	COF≥0.70
B _d	中高	0.60≤COF<0.70
C _d	中	0.50≤COF<0.60
D _d	低	COF<0.50

【具体评价方式】

本条适用于各类民用建筑的预评价、评价。

预评价查阅建筑设计说明、防滑构造做法等设计文件。

评价查阅预评价涉及内容的竣工文件，还查阅防滑材料有关检测检验报告。